

证券代码：600187

证券简称：S*ST 黑龙

编号：临 2006-024

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

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接到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, 内容如下:

1、因交通银行哈尔滨分行南岗支行与黑龙集团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, 冻结黑龙集团公司所持有的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 5,000 万国有法人股,

2、冻结期限从 2006 年 12 月 19 日起至 2007 年 6 月 18 日止。

黑龙集团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, 持有本公司国有法人股 22,972.5 万股, 占公司总股本的 70.21%

特此公告。

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

二 00 六年十二月二十日